

# 10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農業相關類科 錄取人員農業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計畫

民國 107 年 10 月 16 日保訓會公訓字第 1070111564 號函核定

壹、為期 10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（以下簡稱本考試）農業相關類科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充實農業專業法令與實務，強化並提升渠等農業專業服務素質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## 貳、研習對象

本考試農業行政、農業技術、園藝、植物病蟲害防治及自然保育等 5 類科正額錄取已報到人員。

## 參、辦理機關

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協調委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以下簡稱農委會）辦理，並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（以下簡稱農糧署）開班調訓。

## 肆、研習地點

農委會指定 107 年度由農糧署辦理，研習地址：暫定南投縣南投市光明路 1 號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南投院區)】。

## 伍、研習課程及時數配當

研習主題	課程名稱	時數	合計
當前國家 農業政策	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	2	14
	農地政策及利用管理	2	
	新農民培育政策	1	
	食農教育推動政策	1	
	我國農糧產業概況	1	
	重要農糧產業政策介紹-大糧倉計畫	1	

	重要農糧產業政策介紹-設施農業	1	
	重要農糧產業政策介紹-敏感性蔬果產銷調節精進措施	1	
	有機農業促進政策	2	
	臺灣糧政現況與展望	2	
農業法令 實務運作	農民組織管理暨實務簡介	3	17
	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	2	
	產銷履歷制度推動實務	1	
	飲料作物推動實務	2	
	設施農業計畫推動實務	1	
	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	3	
	肥料管理與輔導	2	
	有機農業管理與實務	3	
學習成果 評量	學習成果評量(測驗)	1	1
綜合活動	開訓及班務輔導	2	2
	綜合討論及結訓典禮		
合 計		34 小時	

【備註】本表研習主題、課程名稱及時數配當為暫訂內容，將視實需酌予調整。

#### 陸、實施期程及方式

- 一、本研習預定於 108 年 1 月 21 日至 25 日，合計 5 天課程。
- 二、本訓練採密集研習方式辦理，提供膳食及住宿，參訓人員得依需求申請住宿。

三、參加集中實務訓練之受訓人員，其訓練期間之學習情形及成績評量結果，由農糧署送交實務訓練機關（構）、學校，作為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之參據。

四、辦理訓後意見調查（如附件），並於結訓後 1 週內將調查結果郵寄保訓會，以利瞭解學員反應。

#### 柒、訓練經費

所需經費，由農糧署估算每人應付費用後向受訓人員之實務訓練機關收取費用。

#### 捌、獎勵建議

辦理集中實務訓練之人員，除未依規定辦理績效不佳者外，得酌予敘獎。

玖、本計畫由農委會函送保訓會核定後實施，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之。

# 107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農業行政、農業技術、園藝、植物病蟲害防治及自然保育等5類科專業集中實務訓練研習意見調查表

親愛的學員，您好！

依107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(以下簡稱高普考)錄取人員訓練計畫第五、(二)、4規定，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所需工作知能，保訓會得依訓練辦法第6條規定，於實務訓練期間按錄取等級、類科，實施集中訓練，並由保訓會委託相關機關辦理。於實施集中訓練期間，受訓人員均給予公假登記，實務訓練機關(構)學校不得拒絕指派受訓人員參訓。

為瞭解您對於107年高普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(以下簡稱本訓練)課程安排及實施情形等意見，請撥冗逐題填答，本調查表採不具名方式，請安心填寫，填畢後轉交訓練機關(構)回收。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本會規劃本訓練之重要參考，再次感謝您的協助及參與。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

## 問卷部分

	非常 不符 合	1	2	3	4	5	非常 符 合
一、參加本訓練「前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	
二、參加本訓練「後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	
三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有系統並全面地瞭解下列應備之專業知能：							
(一) 當前國家/專業領域重要政策措施	1	2	3	4	5		
(二) 專業法令	1	2	3	4	5		
(三) 實務運作	1	2	3	4	5		
四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迅速、完整地掌握工作要領。	1	2	3	4	5		
五、整體而言，我認為本訓練確能有效提升工作上的相關專業知能。	1	2	3	4	5		
六、整體而言，我對本訓練感到滿意。	1	2	3	4	5		
七、其他建議事項：							

## 基本資料

一、您的考試等級：

1.  高考三級      2.  普通考試

二、您的性別：

1.  男      2.  女

三、您的實務訓練機關(構)屬於：

1.  中央機關      2.  地方機關(含直轄市、縣〔市〕)機關

填寫完畢，請交予訓練機關(構)隨班工作人員，謝謝！